

财务管理创新丛书

中国政法大学青年教师学术创新团队资助项目
中国政法大学新入校青年教师科研启动资助计划

公司治理与审计质量：经验证据

CORPORATE GOVERNANCE AND AUDIT QUALITY: EMPIRICAL EVIDENCE

余宇莹 著



上海交通大学出版社
SHANGHAI JIAO TONG UNIVERSITY PRESS

中国政法大学青年教师学术创新团队资助项目

中国政法大学新人校青年教师科研启动资助计划

公司治理与审计质量:经验证据

Corporate Governance and Audit Quality: Empirical Evidence

余宇莹 著



上海交通大学出版社

内 容 提 要

本书借助新制度经济学的契约理论厘清了公司治理和独立审计产生的渊源,探讨公司治理和独立审计之间的关系。在理论分析的基础上,运用上市公司的大样本数据,分别检验了公司治理系统、公司治理子系统和董事会特征对审计质量的影响,以期从公司治理视角提出改进我国证券市场审计质量的措施建议。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公司治理与审计质量:经验证据/余宇莹著. —上海:上海
交通大学出版社,2013

(财务管理创新丛书)

ISBN 978-7-313-09063-8

I. 公... II. 余... III. 公司—审计—研究 IV. F239.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2)第 242409 号

公司治理与审计质量:经验证据

余宇莹 著

上海交通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市番禺路 951 号 邮政编码 200030)

电话:64071208 出版人:韩建民

上海交大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787mm×960mm 1/16 印张:10 字数:124 千字

2013 年 1 月第 1 版 2013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313-09063-8/F 定价:35.0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告读者:如发现本书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印刷厂质量科联系

联系电话:021-54742979

序

审计报告是管理层与审计师共同谈判的结果,依据这一审计报告特性,作者从公司制度的视角研究如何提升审计品质。这一研究视角的选取颇为新颖,具有一定的创新性。在现有文献中,就公司治理对审计质量的影响研究主要是探讨某几个公司治理要素的作用机制;作者则进一步从公司治理整体、子系统和构成要素三个层面逐一深入展开,这一整体观的研究思路在国内尚不多见。

在该书中,作者基于新制度经济学的契约理论探讨公司治理与审计两者的渊源,为研究奠定理论基础,在此基础上,以中国的上市公司为研究对象,搜集数据,分别检验公司治理整体、子系统和构成要素对审计质量的影响,提出良好的公司治理能为审计质量的提升产生重要的保证作用,并提出单层制的内部公司治理模式更适合我国的国情、外部治理机制仍有待于完善等观点和建议。这些结论与建议对改善审计质量提供了新的思路,为构建中国特色的公司治理提供了经验证据。

从该书的完成情况来看,研究基础夯实,论证过程严谨,研究设计合理缜密,反映出余宇莹博士具有扎实的理论功底与厚重的研究潜力,希望作者百尺竿头更进一步,不负导师期望,取得新的学术成果。

陈汉文

前 言

本书借助新制度经济学的契约理论厘清了公司治理和独立审计产生的渊源,探讨了公司治理和独立审计之间的关系。然后,运用上市公司的大样本数据,分别检验了公司治理系统、公司治理子系统和董事会特征对审计质量的影响,以期从公司治理视角提出改进我国证券市场审计质量的措施建议。

首先,结合系统论和约束假说的观点,本书将是否双重上市作为公司治理系统质量的衡量标准,选择盈余管理作为审计质量的替代变量,研究公司治理系统对审计质量的影响。研究发现:公司治理系统越好,公司盈余管理的空间越小,审计质量越高。接着,采用主成分分析方法,从特征和运行角度构建了公司治理的四个子系统——所有权、董事会、监事会和外部治理机制,并分别以盈余管理和审计费用作为审计质量的替代变量,检验四个公司治理子系统对审计质量的影响。研究发现:监事会和外部治理机制并未发挥其应有的治理作用,所有权对审计费用具有增量效应,而董事会对盈余管理具有抑制作用。其次,鉴于审计服务合同一旦签订,审计结果将更多地取决于董事会的作用,而监管部门和实务界更多地关注外部审计师与客户的长期雇佣关系对审计质量的影响,因此,本书以外部审计师未发生变更的上市公司为研究对象,检验董事会特征对审计质量的影响。研究发现:董事会成员中领取报酬人员的比例和审计委员会的设立与审计质量显著性正相关,董事会会议次数与审计质量显著性负相关。未发现随着事务所任期的延长,审计师的行业专长得到加强或审

计独立性受到损害,而是发现外部审计师会由于所审计客户重要性的增加而较容易丧失独立性向客户妥协。最后,基于实证结论的启示,本书认为,可以通过建立单层制的内部公司治理模式、完善审计市场、加强管理层和外部审计师的法律责任与惩罚机制等措施来改善公司治理,提高上市公司的审计质量。

本书的贡献在于:首次采用系统分析方法,逐层深入地研究了公司治理系统整体、公司治理子系统和董事会特征对审计质量的影响,丰富了审计质量方面的研究文献。

目 录

1 导 言	1
1.1 选题背景和动机	1
1.2 研究框架和研究方法	2
1.3 主要学术贡献	5
2 公司治理和独立审计:理论框架	7
2.1 基本概念	7
2.2 理论基础	13
2.3 独立审计与公司治理之间的关系	18
2.4 内部公司治理模式	28
3 公司治理系统是否有助于审计质量的提高	37
3.1 理论分析和研究假设	38
3.2 研究设计	39
3.3 实证结果分析	48
3.4 研究结论	54

4 公司治理子系统对审计质量的影响	56
4.1 公司治理主要子系统及其构成要素.....	57
4.2 研究设计.....	75
4.3 实证结果分析.....	81
4.4 研究结论	102
5 公司董事会特征、外部审计师任期对审计质量的影响	103
5.1 研究问题	103
5.2 研究设计	107
5.3 实证结果分析	113
5.4 研究结论	120
6 结束语	122
6.1 结论和建议	122
6.2 局限性与后续研究方向	124
参考文献	126
后记	146

1 导言

1.1 选题背景和动机

自我国证券市场成立以来,会计丑闻便层出不穷。起初是 20 世纪 90 年代的深圳原野、长城机电、海南新华“老三大案件”,随后 1997~1998 年又发生了“新三大案件”——琼民源、红光实业、东方锅炉。步入 21 世纪,随着监管力度的加强,越来越多的财务报告舞弊也陆续浮出水面。2000 年郑百文、黎明股份、猴王股份案件,2001 年的麦科特舞弊案,2002 年的三九医药案,2004 年“德隆系的崩盘”,2005 年“格林柯乐系的坍塌”等,尤其是“银广夏风暴”将财务报告舞弊推到高潮^①。而每一次会计丑闻的背后,都摆脱不了公司治理失效和审计质量低下方面的问题。

根据资本市场有效性理论,实现投资者保护最重要的手段就是提供及时准确的决策信息,而公司财务报告是投资者用于投资决策最为重要的信息来源,为了保证财务报告的真实公允,各国相继引入了独立的第三方——外部审计师对财务报告进行鉴证。根据财务报告供应链,财务报告由公司管理层编制,外部审计师对其进行审计,最终披露的财务信息是

^① 袁小勇. 虚假财务报告研究——识别·侦查·治理. 经济管理出版社, 2006: 6.

管理层与外部审计师两者谈判的结果(Antle & Nalebuff, 1991; Nelso et al., 2002)。公司治理可以区分为公司内部治理机制和公司外部治理机制,管理层编制财务报告的行为不仅主要受内部治理机制的制约,而且也受制于管理层和外部审计师之间的谈判。其谈判结果,一方面取决于对管理层和外部审计师的法律责任规定——公司外部治理机制范畴,另一方面又取决于公司内部治理机制如何缓解管理层和外部审计师的冲突,提供一个有利于审计师保持审计独立性的职业环境,比如,审计委员会能否实现其减少外部审计师受到管理层压力的功能。因此,公司内外治理机制的设置和运行状况将极大地影响审计质量的高低,也就是财务报告质量的水平。

与发达国家相比,我国公司外部治理机制,尤其是司法体系和市场都处于逐步完善的阶段。公司内部治理机制在《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中很大程度上体现了英美治理模式的特征,而在《公司法》(2005年修订版)中所体现的是董事会和监事会并重的德日治理模式的特征。国外研究虽已证实公司治理能够改善财务信息的质量,但对处于经济转型期的我国而言,公司治理是否能够提高财务信息的质量,哪些公司治理子系统及其构成要素发挥了作用等问题尚无系统性研究。对此问题的研究将有助于我们提出一些改善我国公司治理的措施建议,通过提高财务信息的质量来实现资本市场的有效运行。基于此,本书将研究公司治理系统整体和子系统等对审计质量的影响,为如何通过公司治理改革来提高审计质量提供一些经验性证据。

1.2 研究框架和研究方法

本书首先采用规范研究的方法,逐层深入探讨公司治理对审计质量的影响,基于此,对相关命题进行实证检验。最后,基于理论分析和实证结论的启示,提出我国公司治理的改进措施。具体研究框架

如图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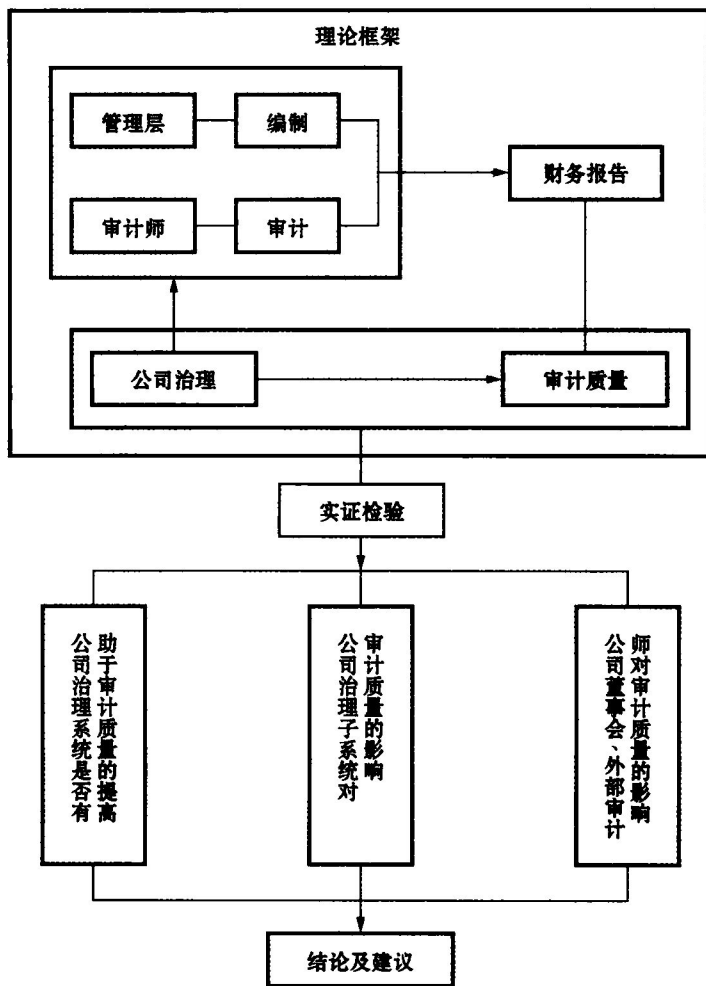


图 1.1 研究框架

本书分为 6 章,各章具体安排如下:

第 1 章 导言。介绍本书选题的背景、动机、研究框架及学术贡献。

第 2 章 公司治理和独立审计:理论框架。本章界定了公司治理和独立审计,借助契约经济学厘清了公司治理和独立审计产生的渊源,并从

会计信息和审计独立性视角,探讨了公司治理和独立审计之间的关系,并简要比较了英美和德日两种公司治理模式,介绍了我国现行的公司治理模式^①。

第3章 公司治理系统是否有助于审计质量的提高。本章基于系统论的视角,研究公司治理系统对审计质量的影响。根据约束假说(bonding hypothesis)观点,本书将是否双重上市作为公司治理系统质量的衡量标准,以盈余管理作为审计质量的替代变量。研究发现:公司治理系统越好,公司盈余管理的空间越小,审计质量越高;在正向盈余管理中,公司治理系统越好,越能抑制管理层操纵利润增加的行为;在负向盈余管理中,公司治理系统的好坏则并不影响管理层操纵利润减少的行为。公司治理系统对正负盈余管理影响不同可能主要是因为这两种盈余管理形式对投资者带来截然不同的经济后果。

第4章 公司治理子系统对审计质量的影响。为进一步考察公司治理对审计质量的影响,本章采用主成分分析方法(Principal Component Analysis),从特征和运行角度构造了公司治理四个子系统——所有权、董事会、监事会和外部治理机制。并分别以盈余管理和审计费用作为审计质量的替代变量,检验公司治理四个子系统对审计质量的影响。研究发现:监事会和外部治理机制并未发挥其应有的作用,所有权对审计费用具有增量效应,而董事会对盈余管理具有改善作用。

第5章 公司董事会特征、外部审计师任期对审计质量的影响。基于前面的研究结论,审计服务合约一旦签订,审计结果将很大程度上取决于董事会的作用,因此,本章考察董事会特征对审计质量的影响。为了避免多重共线性和遗漏变量对结果稳定性的影响,本章采用面板数据

^① 审计按照不同的审计主体可以划分为政府审计、内部审计和注册会计师审计。本书的“独立审计”和“外部审计”均指注册会计师审计。

(Panel Data),同时为控制外部审计师变更可能带来的影响,本章选择了外部审计师未发生变更的上市公司为研究对象。研究发现,董事会领取报酬人员的比例和审计委员会的设立与审计质量显著性正相关,董事会会议次数与审计质量显著性负相关。此外,在外部审计师未发生变更的情况下,未发现随着事务所任期延长,审计师的行业专长得到加强或审计独立性受到损害,而审计师会由于其所审计客户重要性的增加而容易丧失独立性向客户妥协。

第6章 结束语。总结本书的主要研究结论,指出研究局限性,提出研究建议和后续研究方向。

1.3 主要学术贡献

本书首次较为系统地检验了公司治理对审计质量的影响,以期在以下方面有所贡献:

(1) 公司治理是一个人造的组织系统,外部审计是公司治理中的一个子系统,审计报告是公司治理整个系统的一个产物。根据系统论,系统的整体功能高于子系统的功能,因此,系统的整体功能能够实现,这个系统就是成功的系统。本书根据约束假说,将双重上市的公司作为高质量公司治理系统的衡量标准,采用配对方法选择对照样本,首次检验了我国现有的公司治理系统对审计质量的影响。

(2) 本书采用主成分分析方法,从特征和运行角度构造了所有权、董事会、监事会和外部治理机制四个公司治理子系统,考察了它们对盈余管理和审计费用两个审计质量替代变量的影响。现有的文献所采用的是选择部分公司治理要素来考察它们对审计质量的影响,忽视了子系统构成要素之间的影响,此外,审计质量通常只采用一种衡量方法。

(3) 现有文献考察董事会特征对审计质量影响时,常采用的是不平衡样本,易受到多重共线性和遗漏变量的影响;对于外部审计师的作用

通常只简单地使用事务所类型来衡量,未从外部审计师专业能力和独立性角度来考察其对审计质量的影响;同时未考虑外部审计师变更可能带来的影响。本书选择 1999~2005 年外部审计师均未发生变更的公司为研究对象,采用面板数据,控制了外部审计师专业能力和独立性的影响,研究董事会特征对审计质量的影响。因此,相对而言,本书的结果更可靠。

2 公司治理和 独立审计:理论框架

2.1 基本概念

2.1.1 公司治理内涵^①

2.1.1.1 国外对公司治理内涵的争论

“公司治理”一词最早出现在经济学文献中是 20 世纪 80 年代初期(郑红亮,1998)。自公司治理概念提出以来,学者们纷纷提出各自的理解。但总体而言,西方学者对公司治理内涵的界定,主要是围绕着保护股东利益和保护公司相关利益者两个方面展开。

围绕保护股东利益这一主题,西方学者对公司治理有三种理解:①股东、董事和经理关系论。马克·丁·洛(1999)认为,公司治理结构是指公司股东、董事会和高层管理人员之间的关系;②控制经营管理者论。斯利佛和魏斯尼(1997)认为,公司治理是公司资金提供者确保获得投资回报

^① 公司治理内涵的界定主要引自李维安. 公司治理学[M]. 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 2005:10-14.

的手段;③经营者激励论。梅耶(1994)把公司治理定义为“公司赖以代表和服务于投资者利益的一种组织安排,包括从公司董事会到执行人员的激励计划”。

围绕保护公司利益相关者利益这一主题,西方学者对公司治理有四种理解:①控制所有者、董事和经理论(如:普罗兹,1998)。公司治理是“一个机构用以约束公司所有者、董事和管理者行为的规则、标准和组织”;②利益相关者控制经营管理者论(如:希克等,1993;约翰和塞比特,1998)。公司治理结构是委托董事,使之具有指导公司业务责任及义务的一种制度,有效的公司治理制度应提供能够规范董事义务的机制,以防止董事滥用手中的权力,从而确保他们按照广义的公司最佳利益采取行动。公司治理结构被视为公司与公司人员之间的一种“社会契约”,从道义上使公司及其董事有义务考虑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利益;③管理人员对利益相关者责任论(布莱尔,1999)。公司治理是法律、文化和制度性安排的有机整合;④利益相关者相互制衡论。从利益相关者相互制衡角度对公司治理的界定有狭义和广义两种。狭义的利益相关者相互制衡的公司治理理论,主要围绕投资者、经理、职工三类公司主要利益相关者展开研究,以钱颖一(1999)为代表。钱颖一认为,公司治理结构是一套制度安排,用以支配若干在企业中有重大利害关系的团体投资者(股东和贷款人)、经理人员、职工之间的关系,并从这种联盟中实现经济利益。广义的利益相关者相互制衡的公司治理理论是围绕公司所有的利益相关者展开研究,以科克兰和沃特克、李普顿等为代表。科克兰和沃特克(1988)认为,公司治理包括在管理层、股东、董事会和公司其他的利益相关者相互作用中产生的具体问题;李普顿(1996)认为,公司治理结构应看成是一种手段,用来协调公司组成成员,即股东、管理部门、雇员、顾客、供应商及包括公众在内的其他利益相关者之间的关系和利益,而这种协调应能确保公司的长期成功。

2.1.1.2 国内对公司治理内涵的争论

在制约经营者腐败和建立现代企业制度两个研究主题下,国内学者从不同角度对公司治理形成了多种理解,其中有代表性的观点可以概括为以下四类:①公司内部权力机构相互制衡论。吴敬琏(1996)认为,所谓公司治理结构是指由所有者、董事会和高级经理人员三者组成的一种组织结构。在这种结构中,上述三者之间形成一定的制衡关系;②企业所有权与公司治理结构等同论。张维迎(1996)认为,公司治理结构,狭义地讲是指有关公司董事会的功能、结构、股东的权利等方面的制度安排;广义地讲是指有关公司控制权和剩余索取权分配的一整套法律、文化和制度性安排,这些安排决定公司的目标,谁在什么状态下实施控制,如何控制,风险和收益如何在不同企业成员之间分配等这样一些问题;③保护所有者利益、监督激励经营者论。周小川(1999)认为,公司治理结构是来自出资人和利益相关者对公司的控制,大体上是指股东大会、董事会如何通过制度性安排监督和控制高层经理人员的经营;④公司利益相关者相互制衡论。杨瑞龙(1998)认为,在政府扮演所有者角色的条件下,沿着“股东至上主义”的逻辑,改制后的国有企业就形成了有别于“内部人控制”的“行政干预下的经营控制型”企业治理结构。

2.1.1.3 公司治理内涵的界定

从对公司治理内涵的争论中可以看出,国内外学者从自己所关注的角度给出不同的定义,而共同点在于他们都将公司治理作为一种相互制衡的制度,但他们都只关注公司治理结构,而忽视了公司治理机制。

公司治理不仅需要一套完备有效的公司治理结构,更需要若干具体超越结构的治理机制。公司的有效运行和科学决策不仅需要通过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发挥作用的内部治理机制,还需要一系列通过证券市